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债券估值方法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发[2017]第 13 号）和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有关规定，为使旗下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经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 2020 年 7 月 6 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 17 泰禾 MTN001（债券代码：101774002）进行估值方法调整。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